

证券代码：833473

证券简称：博丹环境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上海博丹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博丹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9 年 9 月 7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,183,218.01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,211,759.31 元。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送红股 3,432,799 股。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7,163,999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。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7,163,999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0,596,798 股。

2、扣税说明：

(1) 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（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）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40000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20000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

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19 年 9 月 19 日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19 年 9 月 20 日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9 年 9 月 19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（R 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转让日为 2019 年 9 月 20 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送股（或转增）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限售流通股	8,374,260	48.79	1,674,852	10,049,112	48.79
无限售流通股	8,789,739	51.21	1,757,947	10,547,686	51.21
总股本	17,163,999	100.00	3,432,799	20,596,798	100.00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 20,596,798 股摊薄计算，2019 年半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0333 元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上海市虹口区曲阳路 900 弄 3 号 205 室 联系人：王凯

电话：021-65535328 传真：021-65535328*816

九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上海博丹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上海博丹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三）《上海博丹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；

(四)《上海博丹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上海博丹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9 月 11 日